

##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和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深圳市楷魔视觉工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80% 股权的议案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本次交易遵循自愿、公平的商业原则，定价公允合理，未发现有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长远发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交易的审核程序遵循了《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审议程序及结论合法有效。本次交易事项公平、公正、公开，没有损害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3、公司聘请的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具有证券、期货相关资产评估业务资格，选聘程序合规，评估机构具有充分的独立性和胜任能力。标的资产相关评估报告的评估假设前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符合评估准则及行业惯例的要求，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评估依据和评估结论具有合理性。本次评估工作符合法律法规、评估准则及行业规范的要求，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评估结果公允地反映了标的资产的市场价值。

4、综上所述，本次交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火星时代收购深圳市楷魔视觉工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80%股权。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深圳市楷魔视觉工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80%股权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

王运生

---

高程海

---

江虹锐

2018年6月25日